

证券代码: 300543 证券简称: 朗科智能 公告编号: 2024-083

债券代码: 123100 债券简称: 朗科转债

#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股东大会取得表决结果后,以现场通知的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6:00 通过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选陈静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本次会议无委托表决的情形。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 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和审议事项逐项认真审 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选举陈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组成第五届董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 (1) 审计委员会委员: 谢玲敏女士(主任委员、召集人)、唐冬明先生、刘长兴先生
- (2) 提名委员会委员: 李华先生(主任委员、召集人)、陈静女士、谢玲敏女士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刘长兴先生(主任委员、召集人)、肖凌先生、李华先生
- (4)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陈静女士(主任委员、召集人)、李华先生、谢玲敏女士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静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陈静女士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肖凌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 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陈静女士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钟红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陈静女士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将李想先生的有关资料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表示无异议。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陈静女士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上述七项议案所涉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信息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暨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成员、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暨部分监事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5)

##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